

一、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

普通高等学校，由山西省教育厅主管。

二、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建设，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积极探索培养符合我国发展需要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三、学校要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创新人才培养模式，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四、教育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、办学条件、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。

五、山西省要加强对学校的管理和支持，加大资源投入力度，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，完善内部治理结构，规范办学行为，注重内涵发展，促进学校办出特色、办出水平，更好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地址：山西省教育厅。

部内发送：有关处领导、办公厅、高教司、职教司、学生司。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0年12月23日印发

